附件一

# 元智大學科研成果產業化平台計畫

# 會員協議書

一、 會員單位

單位名稱： 代 表 人：

統一編號： 單位網址：

1. 加入會員類型

|  |  |  |
| --- | --- | --- |
| □ | 贊助會員 | 年費不低於新台幣三萬元 |
| □ | 白金會員 | 年費不低於新台幣二十萬元 |
| □ | 鑽石會員 | 年費不低於新台幣五十萬元 |
| □ | VIP會員 | 年費不得低於新台幣一百萬元 |

* 1. 會員年費合計為新台幣/美金\_\_\_\_\_\_\_\_\_\_\_\_\_元整，匯款手續費由會員負擔。
  2. 付款方式如下：

□一次撥付，本協議用印完成日起一個月內支付完成。

□分期撥付，  
 第一期：本協議用印完成日起，一個月內支付會員年費50%，即新台幣/美金  
 \_\_\_\_\_ 元整。  
 第二期：本協議用印完成日起，六個月內支付會員年費50%，即新台幣/美金  
 \_\_\_\_\_ 元整。

* 1. 會員期間自西元\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本協議期滿前兩個月雙方得協商續約，若未續約則會員資格及未使用完之會員服務，自期滿之翌日起失效。

1. 會員權利義務
   1. 申請加入元智大學科研成果產業化平台計畫(以下稱本計畫)會員，應完整填寫附表一「元智大學科研成果產業化平台計畫會員資料表」。
   2. 會員權利義務及服務內容，詳如附表二「元智大學科研成果產業化平台計畫會員權益表」。本計畫保有根據元智大學校務實際運作狀況而彈性調整服務內容之權利，調整內容經正式公告或書面通知後實施。
   3. 本計畫會員之權利及義務，不得轉讓予任何第三人。
   4. 會員應善盡保管本計畫所提供之資源，如資料庫使用及網路帳號等專屬資訊，應限於會員合理之使用，不得與其他單位分享或共用。
   5. 會員違反下列事項經本計畫審查確認者，即喪失會員資格：
      1. 經確認有破壞本聯盟榮譽和學校信譽者。
      2. 違反本協議書約定未按時繳交會員費者。
      3. 違反會員權利義務第三項不得轉讓規定者。
      4. 違反因本聯盟服務另簽訂之保密合約條款者。
   6. 本協議生效期間，如欲終止協議，應以正式書面通知，並經雙方合議後終止。
   7. 本計畫會員年費，如因中途退出或喪失會員資格者，不予退費。
2. 爭議處理及合約份數
   1. 會員於本協議生效期間，若與本校發生爭議經協商未果，雙方同意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並以台灣桃園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2. 本協議一式貳份，由本校及會員各執正本一份為憑。

立約書人

計畫主持人

執行機構: 元智大學

代 表 人: 副校長 (簽章，用印日期) 統一編號：00966880

聯 絡 人：

聯絡電話：034638800

地 址：320桃園市中壢區遠東路135號

會員

單位名稱：

代 表 人： (簽章，用印日期)

統一編號：

聯 絡 人：

聯絡電話：

地 址：

# (附表一) 元智大學科研成果產業化平台計畫 會員資料表

入會日期： 年 月 日 會員編號(本計畫填寫):

會員類型：  贊助會員  白金會員  鑽石會員  VIP會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單位基本資  料 | 單位名稱 |  |  | | | | |
| 電 話 |  |  | | 傳 真 | |  |
| 地 址 |  |  | | | | |
| 代表人 |  |  | | 統一編號 | |  |
|  | 產 業 別/主要營業項目 | | | | | |
|  |  | | | | | |
| 聯繫資  訊 |  | 聯絡人一 | | | | | |
| 姓名 |  | | 電 話 | |  | |
| 職稱 |  | | E-mail | |  | |
|  | 聯絡人二 | | | | | |
| 姓名 |  | | 電 話 | |  | |
| 職稱 |  | | E-mail | |  | |
| 匯款資  訊 | * 會費繳交匯款資訊銀行及分行：遠東國際商業銀行桃園分行，銀行代號：8050045 戶名：元智大學 帳號：00400100000272 | | | | | | |

## (附表二)

|  |
| --- |
| 元智大學科研成果產業化平台計畫 會員權益表 |
| **贊助會員：**   1. 參加本計畫辦理之產學媒合活動。 2. 本校產學合作相關資訊定期提供。 3. 本計畫各項活動合作共同舉行。 |
| **白金會員：**   1. 產業聯絡專家擔任聯絡窗口，負責白金會員與本校產學合作相關事宜。 2. 參與學生實習與就業媒合相關活動。 3. 參加產學媒合及培訓等活動。 4. 協助會員申請使用相關研究資源與服務。 5. 產學合作相關資訊定期提供。 6. 媒介會員與本校合作技術移轉、共同開發與委託開發等合作。 7. 協助會員規劃與本計畫主軸相關之參訪、展覽活動。 |
| **鑽石會員：**   1. 產業聯絡專家擔任聯絡窗口，負責鑽石會員與本校產學合作相關事宜。 2. 每年定期互訪，研討合作與服務內容進展與執行狀況回饋。 3. 參與學生實習與就業媒合相關活動。 4. 協調媒介本校研究團隊提供技術與管理顧問諮詢。 5. 合作辦理特定議題交流會議。 6. 協助接觸本計畫輔導之創業團隊與實驗室研究團隊。 7. 參加產學媒合及培訓等活動。 8. 協助會員申請使用相關研究資源與服務。 9. 產學合作相關資訊定期提供。 10. 媒介會員與本校合作技術移轉、共同開發與委託開發等合作。 11. 協助會員規劃與本計畫主軸相關之參訪、展覽活動。 |
| **VIP會員：**   1. 資深產業聯絡專家擔任單一聯絡窗口，負責VIP會員與本校產學合作相關事宜。 2. 每年定期互訪，研討合作與服務內容進展、執行狀況回饋及新合作需求了解。 3. 優先安排VIP會員參與學生實習與就業媒合等相關活動。 4. 由VIP會員提出需求，本計畫將協助促成本校研究團隊提供技術與管理顧問諮詢，或合作辦理特定議題交流會議或研討會。 5. 特別安排VIP會員個別接觸本計畫輔導之創業團隊與實驗室研究團隊。 6. 參加本計畫辦理之產學媒合及培訓活動。 7. 協助會員申請使用本計畫所提供之研究資源與服務等。 8. 產學合作相關資訊定期提供。 9. VIP會員得由本計畫協助廣宣相關活動。 10. 媒介會員與本校合作技術移轉、共同開發與委託開發，VIP會員得由本聯盟主動安排媒合洽談。 11. 協助會員規劃與本計畫主軸相關之參訪、展覽活動，VIP會員得由本計畫主動安排洽談。 12. 本計畫網站及出版文宣品中冠名VIP級會員，與本計畫各項活動合作共同主辦或協辦舉行。 |